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、E	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	助費用補助切結書
一、本人 為申請身障益	生活補助或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	助費用補助等,同意授權
審核單位向財稅單位查調家庭		
二、家庭總收入之應計算人口範圍		
1. 本人之父(存、殁);母(存	字、殁);配偶(無、有、離、殁)	; 兒子(存 人、殁 人
),女兒(存人、殁人		
 -	, 止分戶)之 祖父母 姓名	或孫子女之姓
	_或兄弟姊妹未滿16歲或16歲以上25	
	交生姓名,國中	
		7, 1, 1, 1, 2
三、本人及應計算人口中,有無下	列情況,若『有』請填姓名:	
	交就讀之學生 □無。□有	,國中以上檢附在學
證明或蓋有當學期註冊章之學		
	· □無。□有	,請檢附在監證明。
	。□有,請檢附軍人	
	 月以上 □無。□有	
	無。□有,	
	無。□有	
10. 領有榮民院外就養金		請檢附就養金明細表。
	… □ ┐ <u> </u>	
內診斷證明書須註明無工作氣		
	見卑親屬致不能工作 □無。□有	0
	月內致不能工作 □無。□有	 ,請檢附媽媽手
冊或出生證明影本。	74.44% 1/3 1/4	
	並領有補助□無。□有(結訓日期:) 0
		·
以上如有提供不實資料,隱匿或拒絕		
取補助及負相關法律責任。且若依法		社會局之其他補助津貼及
勞保局之各項年金津貼重複領取情形	 () 願繳回溢領之款項,絕無異議。 	
身障者:	身份證字號:	
連絡電話:	地址:	
受委託人:	身份證字號:	
~ X × V /	\(\sigma \) \(\si	
連絡電話:	地址:	

個資使用同意書

申請項目:	
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身心障礙生活補助	
□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助 □中低老人生活津貼	
□經濟弱勢兒少生活扶助 □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	
□特殊境遇家庭扶助:	
○緊急生活扶助 ○子女生活津貼 ○傷病醫療補助	
○兒童托育津貼 ○子女補助之身分認定 ○法律訴訟補助	
本人及家戶成員為申請本扶助所檢附之 關資料,同意提供非公務機關作為發放慰問金 物資等福利服務使用。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立同意書人: